

拆违,如何拆出美好生活?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恬

咸宁拆违,拆出新颜,治出靓景,提升品质。自去年12月21日,我市对规模最大、群众意见最集中、民愤最大的违法建设开展专项整治以来,截至目前,已拆除违建19处、涉及户数26户,面积约5006平方米,做到了还地于民、还路于民、还绿于民,实现了人与环境的和谐共生。

民生新闻追问



1 为什么拆? 还居民一片清爽

“真是没想到,这次动作这么大,真拆了!”连日来,市民范先生下班途经咸安区民主路时,看到盘桓多年的一处违法建筑被拆除,由衷地拍手叫好。

“这么多年的脏乱差和私搭乱建,给咸宁形象抹了黑。这次拆得好,大快人心!”和范先生一样,附近居民郭女士笑着说:“这里以前都是乱搭乱建,乱哄哄的,想不到,现在变成了这样漂亮的公园,我们经常来这里休闲散步。”

违建消失了,城市环境越来越好,群众看在眼里,美在心里。

“小区看着亮堂多了,视野也开阔了!”居民甘先生说,自从小区内的私搭乱建拆除,路面地磅重新,整个小区都看着新了不少,也宽阔了不少。

自我市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以来,许多令人侧目的违法建筑应声倒塌,一条条街巷宽阔了起来,小区内外的环境越来越好。对此,广大人民群众纷纷点赞。

今年31岁的张浩,在武汉工作,一周才回一次家。之前,小区内私自搭建的小房子、围起来的小花池、乱堆乱放的花盆等让原本就不宽敞的小院变得更加拥挤,连车都不好停。可最近几周,张浩再回来,发现情况有所变化。

现如今,小区里的小房子、小花池、胡乱堆放的花盆等都不见了……曾经的小花池被铺上了崭新的红砖,胡乱堆放的花盆也被清运走。

看着焕然一新的小区,张浩说:“这次回来,再也不是乱糟糟的了,我的心情都变好了!”

随着一阵阵响亮的锤打声,浮山办事处旗鼓六组的一幢二层房屋,在市区城管及浮山街道执法中心的拆除中“散开骨架”。

“我这不是什么骄傲的事。在农村,大家只知道希望房子越大越好,现在拆违是大势所趋……”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住户杨先生说。

杨先生是旗鼓六组的村民。2018年,为了扩大居住面积,他花了10余万私自将后院盖成了房子。“我知道这属于违建,不合适,也影响环境,但一开始总是存在侥幸心理。”最初,辖区街道办、居委会上门劝说拆违,他也能躲就躲。

缘何此次拆违态度有所转变?杨先生发发肺腑地说:“我是被城管工作人员

的诚意所感动,他们不厌其烦、苦口婆心地给我做工作,看着他们这么认真、细致,我肯定要支持他们!”

那段时间,城区小区的违建都在逐户拆除,杨先生将这些都看在眼里。

“谁不想自己的小区环境越来越好,我肯定不会拖大家后腿!”10日,杨先生主动配合城管工作,将违建的房子全部拆除了。

群众配合拆违,在城区的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工作中已经形成氛围。

住在温泉办事处白茶社区的周奶奶,退休后,利用自家楼顶的空间,养了些喜欢的花草,为了把植物打理得更好,她和老伴儿还请了工人,在楼顶的边角焊了栏杆,顶部也装了铁网。种花草的土是两老口自己一点一点背上去的,除了

2 如何拆违? 细致工作百姓配合

花草,还种了小葱、瓜类等日常吃的蔬菜。刚接到整改通知的时候,周奶奶还有点抵触,她想不明白:在自家楼顶种点花草蔬菜,怎么就成违建了?

“楼顶整治好了,整栋楼的邻居都受益。污水渗出,杂物堆积,也有安全隐患。”面对质疑,市城管综合执法三大队大队长郭飞跃,耐心细致地做工作。

几日后周奶奶和老伴儿忙前忙后,采摘了成熟的蔬菜,找工人主动拆除了楼顶的小花园,腾出空间,还一并把垃圾都清理了。如今,楼顶已基本恢复原貌。

“内心虽然有点不舍,但是舍弃这样一个小花园,还周围居民一个干净的生活环境,我也是非常乐意。”望着整洁一新的楼顶,周奶奶笑呵呵地说。

乱建。通过整治行动,这里所有的违建被依法拆除,腾出土地建设公园。

雅苑酒店紧挨着丹桂园,到咸宁泡温泉的武汉市民曾翔告诉记者:“一开始我还以为走错地方了,用翻天覆地来形容不为过,之前酒店所在的这条街要乱停乱放、要么乱搭乱建,如今摇身一变成了公园,感觉整个街道都提升了一个档次。”

如今,在咸宁绿树成荫的大街小巷穿梭,几乎每次都有新发现,在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的强力推动下,路越来越宽敞,交通越来越顺畅,市民的幸福感也在一步步攀升。

“这和我取证难、处罚难有关。”该负责人说,在日常巡逻中,他们发现车窗抛物及货车抛洒滴漏的情况时有发生。不过,因为车窗抛物时间、地点不固定,是瞬间发生的违法行为,稍纵即逝,取证取证难度大,导致一些乘客、司机心存侥幸,忽视公德。

“很明显,现行法规对车窗抛物的处罚太轻,不能形成有力震慑,从而造成这么多悲剧。”他认为,只有尽快完善法律,加大对类似车窗抛物这种恶劣行为的惩处力度,才有望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免于“天降横祸”的风险。

采访中不少市民表示,市民随手丢垃圾,丢掉的不仅是公德心和环卫工人、行人的自身安全,还丢掉了城市的形象。

车主李先生建议,车主都在车上备垃圾袋,举手之劳,就能让车内车外都洁净。市民出门也可以随身携带垃圾袋,公交车、出租车内也可以在车座边挂个垃圾袋,这样,在车上产生的垃圾都集中扔在垃圾袋内,下车后再统一扔到垃圾桶里,很方便。

市民蔡先生认为,解决车窗抛物、乱扔垃圾等不文明问题,关键在于市民自身要增强文明意识。希望呼吁人们做文明市民,减少车窗抛物的陋习,不要为了自己一时之便,为了自己的小环境而随意破坏了大环境。

车窗抛物频现为哪般?

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恬

矿泉水瓶、纸巾、烟头、果皮……一些市民经常会将这些东西从车窗丢出去,不仅污染城市环境,还有可能危及他人安全。

车窗抛物不仅仅是一种驾驶陋习,在一定程度上也体现着这座城市的文明程度。每个市民都是城市的文明使者,在我们的城市道路日益发达、机动车辆越来越多时,每个市民都应文明出行,向车窗抛物说不。

12日8时许,记者行至银泉大道与十六潭路交叉路口时遇上红灯,前方一辆车落着玻璃,坐在副驾驶上的一位女士正在吃着手里的面包,吃完后随手将包装袋和擦嘴的纸巾扔出了窗外。

在路口,从私家车车窗里抛出的空瓶子在马路中央滚来滚去,紧随其后的汽车不得不小心避让。

中午,在长安大道与青龙路交叉口,一辆车里突然飘出一楼楼广告。广告纸落在了地上,在原本打扫干净的路面上显得特别扎眼。

过了10分钟,经过的公交车里有人将一团纸巾丢出,纸巾很快便粘在下着雨的路面上;一辆出租车上飞出来一团杂物,滚到道路两旁的排水沟里;接着,疾驰而过的出租车里飞出一个燃着的烟头,被雨水浇灭后和其他垃圾一样,静静躺在路面。除此之外,还有一些抽烟车主将烟灰弹落在车窗外,香烟燃尽,烟头也扔在马路上。

“偶尔会往车外丢烟头,没办法,习惯了。”市民朱先生喜欢开车的时候吸烟,当被问会不会往车外扔东西时,他笑着承认了。

蹲守1个小时,记者粗略地统计了一下,共有20团纸巾、5瓶矿泉水罐、10个塑料袋以及小纸片等垃圾从各种车辆的车窗里飞出。

过往行人车辆“中招”

随手把废弃物抛出车外,不仅是一种不文明行为,还非常危险。

市城区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车窗内抛出的卫生纸、食物袋、烟头、饮料瓶等物品,对后边车辆驾驶员的危害很大,容易引起交通事故,甚至会危及驾驶员的生命安全。

“前方行驶的车上如果扔出个东西,后边车的司机根本没有时间辨别是什么,本能的反应就是躲避和刹车,这样极易造成碰撞和追尾事故。”该负责人说。

市民小张向记者诉说了他“中招”的经过:“上次开摩托车经过长安大道,有个车主从车窗扔出一个黑色的塑料薄膜袋,袋子被风吹到直接贴在我脸上,没办法我只好紧急刹车,还好前面没车,要不肯定撞上……”

市民小陈每天都坐公交车上班,她告诉记者,有一次,一名乘客把吃完的食品包装袋随手扔到车窗户外边,砸到正骑自行车经过的一名中学生身上。那中学生吓了一跳,差点从车上摔下来。“这些行为太危险了,有时想去劝说,但又怕别人说自己多管闲事。”小陈说。

6路公交车司机向记者诉说了,尽管公交车上配有垃圾筒,但因为垃圾筒放在车门的后位置,乘客如果在途中想扔垃圾,就需要挪动地方。

“基本上有座位的乘客都不会起身,有的嫌麻烦,有的是怕自己起来扔垃圾座位就被别人占了,所以就随手往窗外扔。”向师傅说。

环卫工冒险捡垃圾

有时候,环卫工人们不得不冒险在快车道上捡路中的垃圾。

钱师傅是负责清扫咸安区渔水路的一名环卫工人,每天清晨5点左右会准时出现在清扫段上。

钱师傅说,她清扫马路五六六年了,常听说同事扫马路时被撞,但一看到路上有垃圾,她还是冒险去打扫,尤其是风大时,塑料袋等垃圾很容易被刮得漫天飘,如果不及时清扫,容易引发安全事故。

“车辆都是流动的,扔完就走了,也没办法制止他们。”钱师傅说,去年10月她因为清扫马路上一张碎纸差点被一辆车撞上,至今都心有余悸。

市环卫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尽管穿着有反光条的环卫服,但仍存在安全事故隐患。在环卫工人出现的交通意外事故中,有超过三成是因清扫车窗抛物所致。这些环卫工家境一般,一旦发生事故,对他们的家庭可能造成致命打击。可是,当车窗里飞出一一次性饭盒、塑料袋、纸巾时,环卫工就不得不在滚滚车流中清扫,如果清扫不到位,可能挨批,还可能被处罚,而他们每个月的收入并不高。

市民文明素质亟待提升

近年来,我市积极倡导呼吁市民文明出行,杜绝车窗抛物。但为何这种现象屡禁不止?

市城区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说,车窗抛物除了与车主自身的开车习惯、自身素质修养有关,客观上还与车辆出厂时没有预留垃圾盛放装置有关。“目前大多数私家车没有安

网民之声

爆料线索由咸宁新闻网提供

医疗电子支付不便

网民爆料:

我家住城区,之前带着孩子去咸安区疾控中心打疫苗,缴费窗口只能现金或微信支付,不能用支付宝。现在很多人外出时都不带大额现金了,既然开通了微信支付,为什么不能用支付宝呢?而且微信转账,显示的收款方是个人微信账户,希望相关部门帮忙答疑。

记者调查:

11日,咸安区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回复,设立电子支付渠道有严格的政策审批流程,因系统维护升级和安全风险考虑,支付宝相关功能尚未开通,且很多市民群众会通过微信公众号预约医疗,通过微信平台,疾控中心也能告知市民群众就诊时段分布信息,引导患者错峰就诊。对门诊等候、预约诊疗、特殊检查、特殊治疗和手术前后的患者,也能通过微信提供提示服务。微信收款方是部门专设的医疗缴费账户,专门用于医疗就诊收费,并非工作人员私人微信。

为了不误市民群众的就诊,提高效率,简化流程,目前通用的是微信支付渠道。部门会充分考虑市民群众的需求,丰富手机等移动设备支付形式,提升就诊满意度。(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希子)

青年e家何时电改

网民爆料:

青年e家电梯房临时电老停电,开发商用临时电暂缓使用,且老欠费,让人心凉,请问相关部门,青年e家电梯房何时电改?

记者调查:

市城发集团回复称,青年e家10、11号楼供配电房土建工程及室内电器设施已于去年7月份完成,并通过了供电公司供电前验收。由于开发商湖北润浩房地产公司未付清供电公司安装费用,电表未能安装,电改工作被搁置。经过多次协调,润浩房地产公司与市丰源电力安装公司已达成先缴纳部分资金进行电改施工意见。润浩地产公司原计划去年12月份筹措部分资金,但资金一直没能到位。1月4日,润浩地产公司与融资人达成一致意见,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落实资金后再开展后续电改工作。(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恬)

商用电为何涨价

网民爆料:

我是温泉都市华庭的店主,之前物业是收取0.69元/度每度的电费,现在物业收取0.85元,说是商业电费现在涨价了,想咨询相关部门是否已经涨价?

记者调查:

市市场监管管理局回复称,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号)、《省发改委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的通知》(鄂发改价管[330号])规定,自去年10月15日起,一般商业电价取消目录电价,按市场价格购电,即不再实行政府定价,由用户通过平台交易谈判或电力公司代理购电。从国网电力公司公布的代理电价标准看,去年12月的商业电价已经涨到0.7739元/度,转供主体一般都是采取预充卡方式用电,过去按照0.6907元/度标准充值的已经发生倒亏现象。因此,原转供电政策规定执行目录电价标准不再存在,转供主体不再执行0.6907元/度标准,今后随着政策调整,逐步完善转供电领域操作方式。(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焦姣)

企业生产是否扰民

网民爆料:

日前,通山县九宫山镇港湾新村小区的易立造纸厂每天通宵施工,噪音扰民,希望有关部门尽快处理此事。而且居民家裂的墙和该工厂的墙紧挨,出现墙面破裂的情况,希望相关部门调查处理,对该厂进行整顿,并且给市民家墙体破裂给予赔偿。

记者调查:

九宫山镇人民政府收到投诉后,立即进行实地核查。针对墙面破裂问题,调查人员发现,易立科技有限公司于2003年建成投产的,而相关市民房屋于2015年4月才完工入住,建成时间晚于易立科技有限公司投产12年。相关市民建筑房屋时紧挨易立科技的生产车间,并未留出间隔空隙。针对企业夜间施工扰民问题,调查人员发现,车间内确有包装机械设备若干,但夜间并不运行生产。(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宋文虎)

百姓话题